

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湟中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安排，坚持以制度建设为重点，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着力强化数据发布和分析解读，积极回应公众关切，依法依规有序推进统计信息公开，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优质统计服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按月、季、年及时向社会公开统计公报、统计数据以及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成果，及时通报经济发展阶段性成效，做到月度数据及时公布、跟进解读，季度数据、年度数据及时上网。全年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经济动态、统计公报、统计数据、政策法规等各类政务信息26条；“湟中统计微讯”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法规、统计要闻、法治宣传等政务信息172条。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截至2022年12月28日，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结合统计工作实际，全面规范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做好公开

服务事项目录和公开服务指南编制发布。建立信息发布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核制度，严格落实“三审三校”机制，定期开展信息发布自查。完成行政规范性文件、财务预决算等重点政府信息集中统一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改进公开方式方法，除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外，充分利用“湟中统计微讯”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公开渠道，采取图文并茂的方式，及时更新经济发展数据和工作动态，扩大宣传覆盖，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五）监督保障情况。为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将编制发布任务分解细化，落实到人，对各类公开信息要求做到分类规范，目录清晰，及时发布。同时，加强信息发布的审查、审核工作和保密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处罚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以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半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投诉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投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策解读数量有待提升，内容不够详实，形式不够丰富，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下一步，区统计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精神，持续优化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主动公开内容审核，跟紧形势趋势，提供多渠道、便利化的统计信息服务，灵活运用文字、图表、视频、漫画等多种形式，提升政策解读的科学性、舆情回应权威性、社会咨询满意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